



报告编号 (NO) : GSJ/D (W) -0039-11-2025

检测报告

委托单位: 镇宁布依族苗族自治县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

检验类型: 委托检测

样品种类: 管网水

报告日期: 2025年11月20日

国家城市供水水质监测网



贵阳监测站

报告信息

报告编号 (NO) : GSJ/D (W) -0039-11-2025

第 2 页, 共 6 页

样品数量	1 件	采样人	自送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委托单位	镇宁布依族苗族自治县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方式	15338631410/项安萍				
采样日期	2025 年 11 月 03 日	收样日期	2025 年 11 月 04 日	报告日期	2025 年 11 月 20 日
样品名称	样品编号	采样地点	检测项目	样品状态	
管网水	202511-WG0039	镇宁白杨路管网水	38 项	无色透明液体	
限值依据	《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GB 5749-2022				
主要检测仪器	Cary60 紫外分光光度计、AFS-9780 原子荧光光度计、AA3 连续流动分析仪、CARY 60 紫外分光光度计、7890B 气相色谱仪、FYFS-400X (八通道) 低本底 α/β 测量仪、DH5000B II 电热恒温培养箱、pH213 酸度计、ATY224 电子天平、2100Q 浊度计、Aquion 离子色谱仪、ICS-900 离子色谱仪、iCAP RQ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备注					
制表人:	[Signature]		签发人 (授权签字人):		
制表日期:	2025 年 11 月 20 日				
审核人:	[Signature]				
审核日期:	2025 年 11 月 20 日		签发日期: 2025 年 11 月 20 日		

国家城市供水水质监测网贵阳监测站

检测结果

样品编号：202511-WG0039

第 3 页，共 6 页

序号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单位	限值	结果	单项评判
1	总大肠菌群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12 部分：微生物指标》GB/T 5750.12-2023 中的 5.2 滤膜法	CFU/100mL	不应检出	未检出	合格
2	大肠埃希氏菌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12 部分：微生物指标》GB/T 5750.12-2023 中的 7.2 滤膜法	CFU/100mL	不应检出	未检出	合格
3	菌落总数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12 部分：微生物指标》GB/T 5750.12-2023 中的 4.1 平皿计数法	CFU/mL	≤100	未检出	合格
4	砷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6 部分：金属和类金属指标》GB/T 5750.6-2023 中的 9.1 氢化物原子荧光法	mg/L	≤0.01	<0.001	合格
5	镉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6 部分：金属和类金属指标》GB/T 5750.6-2023 中的 4.5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mg/L	≤0.005	0.00008	合格
6	铬（六价）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6 部分：金属和类金属指标》GB/T 5750.6-2023 中的 13.1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mg/L	≤0.05	<0.004	合格
7	铅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6 部分：金属和类金属指标》GB/T 5750.6-2023 中的 4.5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mg/L	≤0.01	0.00037	合格
8	汞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6 部分：金属和类金属指标》GB/T 5750.6-2023 中的 11.1 原子荧光法	mg/L	≤0.001	0.0002	合格
9	氰化物	《城镇供水水质标准检验方法》CJ/T141-2018 5.2.1 连续流动法	mg/L	≤0.05	<0.002	合格
10	氟化物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5 部分：无机非金属指标》GB/T 5750.5-2023 中的 6.2 离子色谱法	mg/L	≤1.0	0.16	合格
11	硝酸盐（以 N 计）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5 部分：无机非金属指标》GB/T 5750.5-2023 中的 6.2 离子色谱法	mg/L	≤10	3.91	合格
12	三氯甲烷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8 部分：有机物指标》GB/T 5750.8-2023 中的 4.3 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	mg/L	≤0.06	0.023438	合格
13	氯酸盐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10 部分：消毒副产物指标》GB/T 5750.10-2023 中的 20.2 离子色谱法	mg/L	≤0.7	0.087	合格
14	色度（铂钴色度单位）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4 部分：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GB/T 5750.4-2023 中的 4.1 铂-钴标准比色法	度	≤15	<5	合格
15	浑浊度（散射浑浊度单位）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4 部分：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GB/T 5750.4-2023 中的 5.1 散射法-福尔玛肼标准	NTU	≤1	0.13	合格
16	臭和味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4 部分：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GB/T 5750.4-2023 中的 6.1 嗅气和尝味法	无量纲	无异臭、异味	无	合格



国家城市供水水质监测网贵阳监测站

检测结果

样品编号：202511-WG0039

第 4 页，共 6 页

序号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单位	限值	结果	单项评判
17	肉眼可见物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4 部分：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GB/T 5750.4-2023 中的 7.1 直接观察法	无量纲	无	无	合格
18	pH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4 部分：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GB/T 5750.4-2023 中的 8.1 玻璃电极法	无量纲	不小于 6.5 且不大于 8.5	8.00	合格
19	铝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6 部分：金属和类金属指标》GB/T 5750.6-2023 中的 4.5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mg/L	≤0.2	0.0609	合格
20	铁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6 部分：金属和类金属指标》GB/T 5750.6-2023 中的 4.5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mg/L	≤0.3	0.0124	合格
21	锰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6 部分：金属和类金属指标》GB/T 5750.6-2023 中的 4.5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mg/L	≤0.1	0.00081	合格
22	铜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6 部分：金属和类金属指标》GB/T 5750.6-2023 中的 4.5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mg/L	≤1.0	0.00050	合格
23	锌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6 部分：金属和类金属指标》GB/T 5750.6-2023 中的 4.5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mg/L	≤1.0	0.0032	合格
24	氯化物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5 部分：无机非金属指标》GB/T 5750.5-2023 中的 6.2 离子色谱法	mg/L	≤250	11.9	合格
25	硫酸盐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5 部分：无机非金属指标》GB/T 5750.5-2023 中的 6.2 离子色谱法	mg/L	≤250	45.2	合格
26	溶解性总固体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4 部分：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GB/T 5750.4-2023 中的 11.1 称量法	mg/L	≤1000	214	合格
27	总硬度（以 CaCO ₃ 计）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4 部分：感官性状和物理指标》GB/T 5750.4-2023 中的 10.1 乙二胺四乙酸二钠滴定法	mg/L	≤450	196	合格
28	高锰酸盐指数（以 O ₂ 计）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7 部分：有机物综合指标》GB/T 5750.7-2023 中的 4.1 酸性高锰酸钾滴定法	mg/L	≤3	1.24	合格
29	总 α 放射性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13 部分：放射性指标》GB/T 5750.13-2023 中的 4.1 低本底总 α 检测法	Bq/L	≤0.5（指导值）	0.06±0.02	合格
30	总 β 放射性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13 部分：放射性指标》GB/T 5750.13-2023 中的 5.1 低本底总 β 检测法	Bq/L	≤1（指导值）	0.08±0.02	合格
31	一氯二溴甲烷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8 部分：有机物指标》GB/T 5750.8-2023 中的 4.3 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	mg/L	≤0.1	0.001812	合格
32	二氯一溴甲烷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8 部分：有机物指标》GB/T 5750.8-2023 中的 4.3 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	mg/L	≤0.06	0.007365	合格

国家城市供水水质监测网贵阳监测站

检测结果

样品编号：202511-WG0039

第 5 页，共 6 页

序号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单位	限值	结果	单项评判
33	二氯乙酸	《城镇供水水质标准检验方法》CJ/T141-2018 9.8.1 离子色谱法	mg/L	≤0.05	0.01149	合格
34	三卤甲烷（三氯甲烷、一氯二溴甲烷、二氯一溴甲烷、三溴甲烷的总和）	《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GB 5749-2022	无量纲	该类化合物中各种化合物的实测浓度与其各自限值的比值之和不超过 1	0.53	合格
35	三氯乙酸	《城镇供水水质标准检验方法》CJ/T 141-2018 9.8.1 离子色谱法	mg/L	≤0.1	<0.0017	合格
36	三溴甲烷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8 部分：有机物指标》GB/T 5750.8-2023 中的 4.3 顶空毛细管柱气相色谱法	mg/L	≤0.1	<0.000041	合格
37	氨（以 N 计）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5 部分：无机非金属指标》GB/T 5750.5-2023 中的 11.1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mg/L	≤0.5	<0.02	合格
38	游离氯#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第 11 部分：消毒剂指标》GB/T 5750.11-2023 中的 4.1 N,N-二乙基对苯二胺（DPD）分光光度法	mg/L	与水接触时间≥30min，出厂水中限值为≤2；出厂水中余量≥0.3；管网末梢水中余量≥0.05	0.09	合格

特别说明：带“#”的检测项目数据由客户提供，本站不对该数据负责。

说 明

1. 本报告不允许铅笔、圆珠笔填写，不得涂改、增删。
2. 报告一式两份，副本存档。
3. 本站保证检验结果的公正、准确、科学和规范，并对委托单位提供的样品和技术资料保密。
4. 本报告经签字盖章后生效（附页加盖骑缝章）。
5. 本报告的样品均由委托方提供（委托本站采样的除外）。
6. 本检测报告的检测结果只对所检样品负责，不对样品的来源及有效性负责；自行采集送样的不作检测结论。
7. 本报告的检测数据、结果仅证明样品所检测项目的符合性情况。
8. 未经本站书面同意，不得将本报告作为商品广告使用，不得部分复制。
9. 对本报告有异议时，请于报告发出之日起7日内书面通知本站，逾期不予受理。

单位：国家城市供水水质监测网贵阳监测站

地址：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黔灵乡改茶村西郊水厂

电话：0851-84732543

传真：0851-84732543 邮编：550008

